

寵物資料變更申請表

可僅填變更部分之資料

◎紅框部分由飼主填寫

飼 主 資 料	姓名:	身份證字號/居留證字號/護照號碼:						
	戶籍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鄰	路街	段巷	弄號之	樓之
	通訊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鄰	路街	段巷	弄號之	樓之
	(<input type="checkbox"/> 與戶籍相同時請勾選)							
資 料	聯絡電話:(宅)	(公)			分機			
	(其他)	(E-mail)						
寵 物 資 料	寵物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公 <input type="checkbox"/> 母
	品 種: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晶片號碼:							
	毛色/外觀特徵:						絕育手術: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最近狂犬病接種牌證號:	接種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本人依動物保護法第十九條委請該登記機構申報寵物登記管理系統,讓本人之寵物接受動物保護法等相關法令之保護,並保證上述資料均正確無誤,且同意該登記機構得基於登記之特定目的或其他法令許可範圍內電腦處理本資料,且得將之提供指定之機構建檔。								
飼主簽名(或蓋章):								
(請確實填妥資料並簽名,方完成變更手續)					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檢附文件: 飼主身分證明文件(必須檢附) 寵物登記證(必須檢附)
預防注射證明文件 絕育證明文件

本申請單共三聯 第一聯由登記機構寄交地方主管機關存查 第二聯由受理登記機構存查 第三聯由申請人存查